

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摘要

2019年4月

基金管理人: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基金名称: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类别: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代码:001119

成立时间:2011年10月9日

基金管理人住所: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1000号

基金托管人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12年2月1日正式生效

基金募集期:2011年9月10日至2012年2月1日

基金存续期限:不定期

基金类型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规模:不设上限

基金投资目标: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股票、债券等金融工具,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,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。

基金投资范围: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,包括股票(含存托凭证)、债券(含可转换债券)、货币市场工具、权证、资产支持证券、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。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,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,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。

基金投资策略: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、政策变化、行业景气度、公司基本面等多方面因素,综合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,通过深入研究,精选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、债券等金融工具,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,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。

基金费率: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每年1.5%,基金托管费率为每年0.25%。

基金风险收益特征: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,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,低于股票型基金。

基金估值原则: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,即以买入时的成本列示,按票面利率或票面利率加上必要的费用,在持有期内逐日确认收入,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收益或损失。

基金净值公告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,通过各销售网点、基金管理人网站、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网站等途径,披露基金净值信息。

基金申购赎回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,通过各销售网点、基金管理人网站、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网站等途径,披露基金申购赎回价格。

基金定期报告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年结束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,编制完成基金年度报告,并在法定披露日公开。

基金半年度报告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半年结束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,编制完成基金半年度报告,并在法定披露日公开。

基金季度报告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季度结束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,编制完成基金季度报告,并在法定披露日公开。

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份额上市交易的3个交易日前,编制完成上市交易公告书,并在基金份额上市交易的3个交易日前公告。

基金募集申请核准文件及其内容摘要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募集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,在基金募集开始前公告基金募集申请获得核准的文件及其内容摘要。

基金募集说明书: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募集开始前公告基金募集说明书。

基金合同:基金合同是规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基本法律文件。

基金合同须经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共同签署,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

基金合同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生效。

基金合同须经中国证监会